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3月28日至2025年06月27日止。

第 82897296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1月02日

商 标

徐桂兰

申 请 人 徐桂兰

地 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松森街4号

代理机构 哈尔滨冰都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进出口代理；为他人推销商品和服务；为他人采购（为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）；市场营销；电话市场营销；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；定向市场营销；广告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通过有影响者进行市场营销